

证券代码：300073

证券简称：当升科技

公告编号：2014-014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4年4月11日（周五）下午2:00在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总部基地18区21号楼十一层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蒋开喜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共 4 名，所持（或代理）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202,78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1.3767%。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撤销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并由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内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经表决：同意50,202,78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或委托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或委托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或委托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秦桥律师、史雪飞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贵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11日